公司代码:603656 公司简称:泰禾智能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报告期内不进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泰禾智能	603656	泰禾光电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伟	梁茜
电话	0551-68588870	0551-68588870
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玉兰大道66号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桃花工业园拓展区玉兰大道66号
电子信箱	thgdzq@chinataiho.com	thgdzq@chinataiho.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985,598,040.23	2,048,062,449.52	-3.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28,277,215.38	1,320,740,591.69	0.57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09,253,765.81	249,206,078.92	24.10
利润总额	17,164,115.84	13,179,813.53	30.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202,281.11	10,577,041.07	43.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318,106.46	11,366,952.88	-35.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284,808.49	16,998,399.56	213.4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5	0.82	增加 0.33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06	33.33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3,36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83	45,418,326		无
许大红	境内自然人	17.40	31,839,318		质押 5,900,000
葛苏徽	境内自然人	2.55	4,656,900		无
吴佳颖	境内自然人	0.99	1,816,900		无
郭瓦	境内自然人	0.97	1,773,386		无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7	1,402,500		无
颜天信	境内自然人	0.68	1,240,000		无
王金诚	境内自然人	0.59	1,075,650		无
上海君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君翼量化2号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6	1,032,306		无
王欢	境内自然人	0.54	984,70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为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平台;股东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葛苏徽女士、王金诚先生为一致行动人;上海君翼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君翼量化2号基金实际控制人为郭瓦先生。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其中,股东阳光新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与葛苏徽女士、王金诚先生之间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已于 2026 年 7 月 24 日解除。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58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财会〔2026〕7 号)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2026 年 6 月 4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财会〔2026〕7 号),规定“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相关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6 年 1 月 1 日至本解释施行日新增的本解释规定的业务,企业应当根据本解释进行调整。

根据上述规定,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从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发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的要求进行的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变更前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相关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当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57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基本情况

投资金额	总额度不超过 25,000.00 万元,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
投资种类	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风险以下(含中风险)理财产品
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5,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风险以下(含中风险)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有效期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3 月 26 日。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短期中风险以下(含中风险)理财产品,但是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政策等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从而影响收益。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 25,0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即 2026 年 3 月 27 日至 2027 年 3 月 26 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未超过 25,000.00 万元,购买的理财产品期限均不超过 12 个月。

为提高资金收益率,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方案的议案》,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种类由“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调整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风险以下(含中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中风险以下(含中风险)理财产品;将投资期限由“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即 2026 年 3 月 27 日至 2027 年 3 月 26 日)”调整为“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3 月 26 日”。调整后的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方案的具体内容如下:

一、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概述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委托理财的资金全部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

(三)投资金额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25,000.00 万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在决议有效期内公司可根据理财期限在可用资金额度内滚动使用。

(四)投资种类

公司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风险以下(含中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中风险以下(含中风险)理财产品。

(五)授权期限

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额度有效期为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3 月 26 日。

(六)实施方式

公司授权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明确委托理财金额、期间、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及协议等。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方案的议案》,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属于短期中风险以下(含中风险)理财产品,但是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财政政策等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从而影响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2、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公司须建立台账对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管理,建立健全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账务核算工作。

4、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是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风险以下(含中风险)理财产品,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提高公司的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及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收益。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购买的理财产品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利润表“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59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提前离任的基本情况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副总经理石江涛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石江涛先生因工作变动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石江涛先生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姓名	离任职务	离任时间	原定任期到期日	离任原因	是否继续在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	具体职务(如适用)	是否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
石江涛	副总经理	2026年8月21日	2027年6月6日	工作变动	否		是,存在未履行完毕的公开承诺,但不属于增持承诺

二、离任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石江涛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石江涛先生已按照公司相关要求完成交接工作,其离任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带来影响。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石江涛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持有公司股份 4,656,900 股。本次离任后,石江涛先生及其配偶将继续严格遵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5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规定,以及公开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石江涛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为公司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石江涛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55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禾智能”)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1 日以通讯加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参加董事 7 名,实际参加董事 7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许成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且财务报告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泰禾智能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泰禾智能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56)。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方案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收益率,公司拟将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投资种类由“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中低风险的理财产品”调整为“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中风险以下(含中风险)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证券公司、信托、基金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中风险以下(含中风险)理财产品”;将投资期限由“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即 2026 年 3 月 27 日至 2027 年 3 月 26 日)”调整为“自本次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7 年 3 月 26 日”。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泰禾智能关于调整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57)。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证券投资业务,建立完善有序的投资决策管理机制,强化风险控制,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5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制定了《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泰禾智能证券投资管理制度》。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603656 证券简称:泰禾智能 公告编号:2026-056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12 号文核准,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泰禾智能”)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99.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21.91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1,607.09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4,855.80 万元(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6,751.29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3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会验字[2017]1855 号《验资报告》验证。

2、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135 号文核准,公司以非公开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3,132.9758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 11.1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5,058.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 608.62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4,449.38 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3 月到账。上述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3]230Z0056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6 年 1—6 月,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2.95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31,210.76 万元(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166.98 万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节余资金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剩余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7,177.01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的累计投资收益 6,257.57 万元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380.07 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金额),已审议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但尚未转出的金额 5,001.16 万元。

2、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6 年 1—6 月,公司直接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3,232.16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17,250.79 万元(含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2,996.35 万元),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的累计投资收益 1,560.24 万元及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 249.93 万元(扣除银行手续费金额),尚未使用金额 18,972.25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做出了明确的规定,以在制度上保证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17 年 3 月 16 日,公司与徽商银行肥西桃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黄山西路支行和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已注销,更名为“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分别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21 年 6 月 2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合肥分行、保荐机构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因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机构变更为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更名为“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2022 年 6 月 17 日,公司和国泰海通分别与徽商银行肥西桃花支行、中国建设银行黄山西路支行、中国银行合肥分行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17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17年3月15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肥西桃花支行	102730102100015903	1.16	使用中
	中国建设银行黄山西路支行	34050148880800000368	0.00	已注销
	中国银行合肥望江西路支行	181262053406	0.00	已注销

注: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不包含公司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5,000.00 万元。

(二)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2023 年 3 月 15 日,公司与中国银行合肥分行、保荐机构国泰海通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同日,公司与控股子公司合肥泰禾卓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募投项目实施主体,以下简称“卓海智能”)、徽商银行合肥分行、国泰海通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

2026 年 2 月 11 日,因募投项目变更及增加项目实施主体,公司与子公司安徽阳光优储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阳光优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国泰海通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同日,公司与子公司阳光优储、孙公司马鞍山慧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肥阳升新能源有限公司/庐江优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国泰海通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公司与子公司阳光优储、孙公司合肥慧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桐城慧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大硅谷支行、国泰海通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

2026 年 4 月 28 日,公司与子公司阳光优储、孙公司亳州市优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大硅谷支行、国泰海通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五方监管协议》。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度向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3月3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178270803443	277.76	使用中
合肥泰禾卓海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	223022511301000006	1,724.75	使用中
安徽阳光优储新能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551908371210000	769.33	使用中
马鞍山慧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551908742110003	0.27	使用中
合肥阳升新能源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551910748410002	0.04	使用中
庐江优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551910748210000	0.00	使用中
亳州市优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大硅谷支行	551908742310006	0.02	使用中
合肥慧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大硅谷支行	551910500210006	0.08	使用中
桐城慧储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科大硅谷支行	551910287010008	0.00	使用中

注:上述募集资金账户余额不包含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 16,200.00 万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际投入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 48,461.55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3,166.98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合肥泰禾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会专字[2017]3093 号)。公司保荐机构对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 2,996.35 万元置换前期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关于合肥泰禾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容诚专字[2023]230Z2136 号)。公司保荐机构对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公司监事会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2025 年 4 月 11 日分别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使用不超过 35,000.00 万元(含 35,000.00 万元)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银行、证券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保本型理财产品,自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35,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授权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内具体实施和办理相关事项。

2026 年 1–6 月,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泰禾智能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205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合肥分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6/2/26	2026/9/1	2026/9/1	5,000	0.50%或2.05%或2.25%	
泰禾智能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14161期	券商理财	3,000	2026/3/4	2026/4/8	2026/4/9	0	1.60%	4.73
泰禾智能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G款2026年第338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涨阶梯式)(西安分行)	银行理财	4,000	2026/3/20	2026/6/16	2026/6/16	0	0.50%或2.05%或2.20%	4.82
泰禾智能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收益凭证“睿鑫宝”1054期	券商理财	4,200	2026/3/31	2026/9/30		4,200	0.00%至2.616%	
卓海智能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银行“物华添宝”2026年第444期定制版人民币结构性存款(挂钩黄金现货看跌阶梯式结构)(合肥分行)	银行理财	5,000	2026/4/14	2026/7/20		5,000	0.50%或2.05%或2.15%	
泰禾智能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鼎”收益凭证5653期-鲨鱼鳍看涨(银河中国多策略指数20)	券商理财	3,000	2026/4/15	2026/10/19		3,000	0.00%至2.94%	
泰禾智能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14237期	券商理财	4,000	2026/6/18	2026/7/15		4,000	1.41%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结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4 月 16 日、2021 年 5 月 1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投入新项目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延期的议案》。“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和“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已于 2021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最大程度地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益,提升公司经营业绩,提高对股东的回报,公司将“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结存金额分别扣除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的尾款后,剩余金额全部用于新项目“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公司已于 2021 年 6 月 2 日将原徽商银行肥西桃花支行账户中存放的 5,187.02 万元、原中国建设银行黄山西路支行账户中存放的 4,793.50 万元转入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

公司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8 日、2022 年 5 月 6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1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余募集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的议案》。“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已于 2022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合理配置资金,保障募投项目顺利实施,同意公司将“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结存募集资金 252.92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理财收益及利息净收入)全部用于另一首发募投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21 日、2025 年 4 月 1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鉴于“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已建设完毕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项目实施进度符合原定计划,公司将该项目结项,并将该募投项目节余资金扣除已签订合同尚未支付的合同尾款 448.37 万元后的剩余金额 595.87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划转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1 月 21 日、2025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将已结项募集资金项目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已结项,考虑到上述募投项目尾款结算支付周期较长,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的需要,公司将节余募集资金 203.84 万元(具体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注 2:(1)“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已结项,其调整后投资总额为应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2)“调整后投资总额”合计大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合计,系因转入“智能装车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金额中含有募集资金理财及利息收入所致。

(3)“智能检测分选装备扩建项目”、“工业机器人及自动化成套装备产业化项目”均已于 2021 年 3 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实际投入金额与募集后承诺金额的差异为尚未支付的项目建设尾款。

注 3:“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4:“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附表 1–2(2022 年度向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度向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3月3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232.16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250.7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1,909.3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3.67%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注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注3)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煤炭干选机产业化项目(一期)